

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師指導讀書會實施要點

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民國 101 年 6 月 1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廢止

- 一、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培養校園閱讀風氣，同時增進師生知識探索熱忱與互動機會。進而提昇潛在通識教育教學成效，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中心專任教師均可申請擔任讀書會指導教師；每位教師指導之讀書會以不超過二組為限。
- 三、讀書會指導教師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招募六至十名學生組成讀書會並向本中心讀書會推廣計劃主持教師提出申請。
- 四、讀書會指導教師任期為一學年，若依本要點完成整學年之指導工作者，將由本中心以學期為單位發予輔導與服務證明書。
- 五、讀書會之申請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讀書會申請表。
 - (二)讀書會計畫書，應包含以下內容：
 - (1)計畫目的。
 - (2)選讀書目及其簡介。
 - (3)研讀重點及方式。
 - (4)進度規畫。
 - (5)各次預定集會時間及地點。
 - (6)預期成果。
- 六、讀書會每學期至少聚會二次分享讀書心得，並將聚會影像及心得分享之紀錄以書面及電子檔格式於期末繳交至通識教育中心。
- 七、每組讀書會指導教師及成員需參加本中心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舉辦之全體讀書會成果分享活動。
- 八、本要點經本中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讀書會編號：

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讀書會申請表

申請教師		E-mail		
選讀書目				
參與讀書會學生基本資料				
編號	姓名	班級	學號	電話
1.				
2.				
3.				
4.				
5.				
6.				
7.				
8.				
9.				
10.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二

通識教育中心讀書會計畫書

計畫目的			
選讀書目及其簡介			
研讀重點及方式			
進度規畫			
預定集會時間及地點	次別	時間	地點
	1		
	2		
	3		
	4		
	5		
6			
預期成果			
申請教師簽名			